皖校发〔2023〕81号

**关于申报2023年全省党校（行政学院）**

**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

**研究”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省辖市委党校（行政学院）、省直工委党校，校（院）有关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经研究决定,设立2023年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专项课题,围绕全会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举措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党校科研“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基础支撑作用，着力开展对全会精神的针对性研究,推出一批高质量科研咨政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项课题分为科研类课题和咨政类课题两个类别，均参考《选题方向》，结合地方实际拟定题目。鼓励省市县教研人员 加强科研协作，集智攻关，联合申报课题。

二、市级党校（行政学院）限申报科研类课题和咨政类课题各2项（其中咨政类课题立项后作为第一批智库基地课题开展研究）。省委党校（行政学院）各教研部门须申报科研类课题和咨政类课题各1项。

三、各单位要认真做好申报材料审查工作，重点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课题组研究条件和实力、申请书和活页形式规范性等。

四、省委党校（行政学院）科研处组织评审，择优提出立项建议名单，经校（院）学术委员会审核，报校（院）委会审批，发布立项通知。

五、课题结项形式：1.科研类课题结项形式为理论宣传文章。市级党校（行政学院）立项课题须在市级党报党刊（含）以上发表，省委党校（行政学院）立项课题须在省级党报党刊（《安徽日报》《江淮》）（含）以上发表，第一作者为课题负责人，字数不得少于1500字。2.咨政类课题结项形式为咨政报告。须获得同级（含）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或经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智库平台报送；或经其他省级平台报送且署2023年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专项课题。

六、课题完成时限为半年。自批准立项之日起算，不接受延期申请，逾期不结项作撤项处理。

七、市级党校（行政学院）统一报送本单位申报材料。请于9月20日前将申请书电子版、活页电子版、申请书盖章扫描版上传至科研管理系统（http://61.132.138.91:8082/page.html），汇总表发至ahdxkyc@126.com，邮件标注:XX 党校（行政学院）申报 2023 年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专项课题。

科研类课题联系人：汪翔，联系电话：0551-62173589，17355148751；咨政类课题联系人：谢静，联系电话：0551-62173187，13505614444

附件：1.选题方向

2.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专项课题申请书

3.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专项课题活页

4. XX 党校（行政学院）课题汇总表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

2023年8月28日

附件1

选题方向

1.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10个牢牢把握”的 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研究

2.加快建设科技强省研究

3.加快建设制造强省研究

4.加快建设农业强省研究

5.加快建设生态强省研究

6.加快建设人才强省研究

7.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研究

8.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研究

9.推进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研究

10.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研究

11.推动皖北全面振兴研究

12.加快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建设研究

13.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研究

14.加快建设充满活力的开放安徽研究

15.加快建设绿色江淮美好家园研究

16.传承发展安徽优秀传统文化研究

17.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研究

18.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研究

19.打造“忠专实”“勤正廉”干部队伍研究

20.推进能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研究

21.增强党组织功能研究

22.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研究

23.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研究

24.充分发挥党校优势为全面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助力聚力研究

附件2

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专项课题申请书

(2023年)

课 题 类 别

选 题 方 向 （根据选题方向“XXX”设计）

题 目

课 题 负 责 人

工 作 单 位

填 表 时 间

**申请者的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期完成课题研究，取得预期的研究成果。**

**申请人：**

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题类别 | |  | | | | | | | | | |
| 题 目 | |  | | | | | | | | | |
| 选题方向 | | （根据选题方向 “XXX”设计） | | | | | | | | | |
| 负责人姓名 | |  | | 性别 |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  |
| 专业职务 | |  | | 行政职务 | | |  | | 学历学位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 |
| 课  题  组  成  员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 专业职务 | | 研究专长 | | 学历 | 学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课题论证设计

|  |
|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填在表三外，本表内容与《活页》内容一致。  1.**[选题依据]** 研究现状及研究价值。  2.**[研究内容]** 研究对象、研究思路及主要目标。  3.**[创新之处]** 在学术观点、理论方法、研究视角等方面的创新之处。  4.**[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 **（限列5项）**  5.**[调研计划]** 咨政类课题须详细填写本项内容。 |

三、研究基础

|  |
|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填写内容真实准确。**  1．**[学术简历]** 课题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  2．**[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限列5项**）。  说明：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名称、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须与《课题论证》活页相同，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要在本表中加以注明，合作者注明作者排序。（本段请自行删除） |

1.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签章：  2023年 月 日 |

五、评审意见

|  |
| --- |
| 对课题论证、课题负责人及成员研究能力、完成课题的条件是否满意；是否同意立项。  签章：  2023年 月 日 |

附件3

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专项课题活页

**课题类别：**

**选题方向：**

**题 目：**

|  |
|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外，本表与《申请书》表二内容一致，**总字数不超过4000字。**  1.**[选题依据]** 研究现状及研究价值。  2.**[研究内容]** 研究对象、研究思路及主要目标。  3.**[创新之处]** 在学术观点、理论方法、研究视角等方面的创新之处。  4.**[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 **（限列5项）**  5.**[调研计划]** 咨政类课题须详细填写本项内容。  （可另加页） |

**注：**1.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2.题目要与《申请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

3.**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限列5项**，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作者排序、是否核心期刊等，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申请人承担的项目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

附件4

XX 党校（行政学院）课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题类别 | 课题名称 | 课题负责人 | 课题组成员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办公室 2023年8月28日印发 |